

证券代码：002142
优先股代码：140001
可转债代码：128024

证券简称：宁波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18-025
优先股简称：宁行优01
可转债简称：宁行转债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终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0月29日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公告（编号2016-043），公告了吉林敦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敦化农村商业银行”）因合同纠纷对本公司温州分行、绍兴分行提起的民事诉讼案，涉及纠纷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2.07亿元、5.04亿元。目前本公司温州分行、绍兴分行已经分别收到最高人民法院（2017）最高法民终962号、963号终审民事判决书。最高人民法院维持了一审判决，驳回敦化农村商业银行的诉讼请求，并由敦化农村商业银行承担一、二审案件受理费。至此，本公司温州分行、绍兴分行的民事诉讼已经终审结案。本公司温州分行、绍兴分行胜诉，没有损失。

备查文件：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